

「團體協約年度成果分享會」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4年2月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3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新竹區營業處7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台灣電力工會林代表政良
人力資源處沈處長樹禮

紀錄：楊昊立

肆、出席人員：

台灣電力工會協商代表：盧代表克晃、張代表文燦、洪代表鎮平、
賴代表俊凱、鍾代表肇強、羅代表裕州、
廖代表吉義、王代表清環

台灣電力工會：吳理事長有彬、蕭秘書長鉉鐘、林副秘書長子斌、
方處長有土、黃處長建瑜、蕭處長信義（請假）、
李常務理事樹興

台灣電力公司：蔡副總經理志孟、羅處長元良、程副處長秀菁、
陳組長信豪、張主管敬苓

伍、討論及決議事項

一、勞資雙方代表就近期相關勞資議題（114年度調薪計畫、電業法、財務狀況等）進行說明與討論，並請與會人員協助向同仁溝通。

二、下次會議訂於114年3月10日(一)上午10時假台灣電力工會總會召開

陸、散會(下午5時30分)